

证券代码:002880

证券简称:卫光生物

公告编号:2021-069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2月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同意聘任岳章标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与第三届董事会相同，全面负责公司财务管理工作。岳章标先生简历附后。

本次受聘的财务总监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适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财务总监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深圳市卫光生物制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10日

附件

岳章标先生简历如下：

岳章标，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1 年出生，毕业于海军工程大学，工科学士，中国注册会计师，具备中国法律职业资格。2008 年之前在解放军工作，2008 年起，先后担任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员，北京久银基金风控总监，湖南津杉基金风控总监，深圳市光明海吉星农产品产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岳章标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与《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及《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不存在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情况；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